

枣庄市妇女联合会

枣妇函[2024]2号

签发人：鲁海燕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对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 113125 号 提案答复的函

市医药卫生界别：

您们提出的提案《关于多部门联合建立备孕肥胖症人群筛查机制的建议》收悉，感谢对妇幼健康工作的支持，作为会办单位现答复如下：

提案中提出建议 5 条，其中涉及我单位 1 条，已采纳落实 1 条，落实率 100%。

针对“多部门合作”的建议。一是凝聚各方力量，创新活动载体。各级妇联因地制宜创新宣传形式，联合卫健系统通过组织健康体检、义诊服务、女性健康知识讲座、公益小课堂等形式，普及合理膳食、心理健康、运动健身、妇幼保健等健康知识，帮助群众普及健康知识，提高健康意识和健

康生活方式行为能力。通过开展环绿道健步走、趣味文体竞技等活动，引领广大妇女积极参与全民健身运动，加强体育锻炼增强身体素质，养成良好健康生活习惯。二是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浓厚氛围。逐步落实“体重管理年”活动要求，各级妇联以“加强体重管理促进群众健康”知识宣传为重点，线下通过设立咨询台、悬挂横幅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广泛普及妇幼保健和婴幼儿、学龄前儿童以及孕产妇体重管理健康知识，帮助广大妇女树立健康理念，培养良好生活方式。线上利用微信公众号、网站、微博等自媒体平台，展播“健康中国母亲行动”活动开展情况，传播健康理念，普及健康知识，在全市范围内掀起“健康中国母亲行动”的热潮。



联系电话：3198148

联系人：程苗苗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市委督查室 市政府督查室